

证券代码:002776 证券简称:柏堡龙 公告编号:2020-001

##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年2月2日,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2月28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伟雄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同意公司增加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医疗器械、医用服饰、口罩、帽子、鞋套医用防护用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本次经营范围变更对《公司章程》做出相应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请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中小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日

证券代码:002776 证券简称:柏堡龙 公告编号:2020-001

##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3.会议召开的时间、合法性、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

4.会议召开的时间和日期:  
(1)现场会议日期与时间:2020年2月18日(星期二)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2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2月18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年2月13日(星期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普宁市流沙东街道新坛村新美路南侧大德北路西柏堡龙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2月3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

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为了便于股东进行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编码如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0年2月14日(8:30-11:30;14:30-17:00)

2.登记地点: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代码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股东深圳证券代码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代码卡、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深圳证券代码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0年2月14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来信请寄:普宁市流沙东街道新坛村新美路南侧大德北路西柏堡龙证券部。邮编:51530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l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普宁市流沙东街道新坛村新美路南侧大德北路西柏堡龙证券部

邮政编码:515300  
联系人:江伟荣 刘志伟

电话:0663-2769099  
传真:0663-2678887

E-mail:bohaolon@163.com

2.会议费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76;投票简称:柏堡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2月18日(星期二)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l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投票议案: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1.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说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上签字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如授权委托书为两页以上,请在每页上签字盖章。

注:1.股东请在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002402 证券简称:和而泰 公告编号:2020-021

债券代码:128068 债券简称:和而转债

##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实施及停止交易的 第十五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和而转债”赎回登记日:2020年2月19日

2、“和而转债”赎回日:2020年2月20日

3、“和而转债”赎回价格:100.29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0.4%,且当期利息含税)。

4、“和而转债”停止转股日:2020年2月20日

5、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0年2月25日

6、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0年2月27日

7、“和而转债”已于2020年2月6日起停止交易,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2018年12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和而转债”流通面值若少于人民币3000万元时,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将停止交易,因此“和而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届时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本公司发布的“和而转债”停止交易的公告。

8、“和而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和而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风险提示:截至2020年2月3日收市后,“和而转债”收盘价为117.506元/张。根据赎回安排,截至2020年2月19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和而转债”将按照100.29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因目前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

截至2020年2月3日收市后距离2020年2月19日(可转换债赎回登记日)仅有12个交易日,特别提醒“和而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5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6月4日公开发行了647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47亿元,期限6年。经深交所“深证上[2019]358号”文同意,公司5.47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7月1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和而转债”,债券代码“128068”。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公司该次发行的“和而转债”自2019年12月1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价格为9.09元/股。

一、赎回情况概述  
1.触发赎回情形  
公司股票自2019年12月11日至2019年12月31日连续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2020年1月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和而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和而转债”有条件赎回权,对赎回日前一交易日的收盘价格进行转股,“和而转债”进行全部赎回。

二、赎回安排  
《募集说明书》对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转股期间,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②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1×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t:指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i: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三、赎回实施安排  
1.赎回价格(含税)及赎回价格的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和而转债”赎回价格为100.29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1×t/365,其中:t=计息天数/从计息起始日(2019年6月4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0年2月20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利息IA=B×1×t/365=100×0.4%×261/365=0.29元/张  
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利息=100.29元/张

对于持有“和而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实际张赎回价格为100.23元;对于持有“和而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OPF和ROPII),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108号)规定,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每张赎回价格为100.29元;对于持有“和而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人,未代扣代缴所得税,每张赎回价格为100.29元,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2.赎回对象  
赎回登记日(2020年2月19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和而转债”持有人。

3.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首次满足赎回条件后的5个交易日(即2020年1月2日至1月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至少刊登三次赎回实施公告,通告“和而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和而转债”拟于2020年2月6日起停止交易,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2018年12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和而转债”流通面值若少于人民币3000万元时,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将停止交易,因此“和而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届时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本公司发布的“和而转债”停止交易的公告。

(3)2020年2月20日为“和而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赎回日前一交易日:2020年2月19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和而转债”。自2020年2月20日起,“和而转债”停止转股。本次有条件赎回完成后,“和而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4)2020年2月25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

(5)2020年2月27日为赎回款到达“和而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和而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和而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6)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7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4.咨询方式  
咨询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756-26727721  
传真电话:0756-26727137

三、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和而转债”拟于2020年2月6日起停止交易,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2018年12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和而转债”流通面值若少于人民币3000万元时,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将停止交易,因此“和而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届时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本公司发布的“和而转债”停止交易的公告。

2、“和而转债”赎回公告刊登日至2020年2月19日,在深交所的交易时间内,“和而转债”可正常转股;

3、持有人可以将自己账户内“和而转债”全部或部分申请转为公司股票,具体转股操作建议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4、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三日

股票代码:002466 股票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20-022

债券代码:112639 债券简称:18天齐01

##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1月9日在四川省成都市高朋东路10号前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决定于2020年2月5日(星期三)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2020年1月11号披露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1)。

现发布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2020年2月5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2月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ninfo.com.cn>)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2月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全力支持上市公司等市场主体坚决打赢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阻击战的通知》,鼓励投资者通过网络投票参加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将股东大会现场将积极做好会议组织保障工作,切实保护参会人员健康安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年1月31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2020年1月31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审议本次股东大会议案4.00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需回避表决的股东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荐机构代表;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朋东路10号公司二楼大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00《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2.00《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3.00《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00《关于接受控股股东的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00《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提案已于2020年1月9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月1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中,提案1.00、2.00、3.00、5.00须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提案4.00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单独计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关联股东须对提案4.00回避表决。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4.00	《关于接受控股股东的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5.00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电子邮件登记(鼓励以电子邮件形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2月4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00(不接受电话登记)

3.现场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朋东路10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办法:  
1、请委托人在以上表格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打“√”;

2、请关联股东回避对提案4.00进行表决。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投票的代码与投票简称:股票代码为“362466”,投票简称为“天齐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l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参加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我单位(本人)对提案表决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自行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和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日期:2020年 月 日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投票议案: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1.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2.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3.00 《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00 《关于接受控股股东的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00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06

##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延期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